

ICS 65.020.30

B 44

计划编号：2013-LY-170

中华人民共和国林业行业标准

野生动物保护繁育 羚牛

标准编制说明

（报批稿）

（本稿完成日期：20200925）

秦岭大熊猫研究中心（陕西省珍稀野生动物救护基地）编制

野生动物保护繁育 羚牛

编制说明

羚牛，隶属于牛科，羊亚科，羚牛属，是当前亚洲山地森林内的稀有蹄类物种。羚牛起源于亚洲大陆北部，是少数古动物之一，羚牛仅产于亚洲大陆的印度、尼泊尔、不丹、缅甸及中国，在我国仅分布于陕西、四川、甘肃、云南、西藏，实际上是沿秦岭、岷山、邛来山、凉山、高黎贡山、喜马拉雅山高海拔的山区地带分布，国际自然与自然资源保护联盟（IUCN）公布的红皮书上列为珍贵级。

我国是羚牛资源最大的拥有国，其分布区域最大，亚种最多。羚牛的四个亚种（秦岭亚种 *B. t. bedfordi*、四川亚种 *B. t. tibetana*、指名亚种 *B. t. taxicolor*、不丹亚种 *B. t. whitei*）皆产于我国，国内羚牛由北到南，其鼻骨逐渐变大，毛色逐渐加深，体型逐渐变小，以更好地适应高寒、密林的南方山地环境。其中秦岭亚种及四川亚种是我国的特有种。秦岭亚种主要分布于秦岭西段，周至县为主产区，太白和洋县等为一般产区，除此之外在凤县、城固和蓝田等17个县也有所分布。

我国政府十分重视羚牛资源保护及研究，设立了许多保护区，使得羚牛物种得到了很好地保护。研究工作涉及到分类、地理分布、生理学、生态学、解剖学、血液生物化学、寄生虫调查、遗传等，尤其是在对秦岭、四川两个亚种的研究工作中得到了长足进步，取得了许多科研成果及宝贵经验。但是不同地域对羚牛各亚种保护事业发展不均衡，对指名亚种和不丹亚种研究少，研究工作差距很大，各方面都存在很多空白。

陕西省珍稀野生动物抢救饲养研究中心（以下简称“中心”）是陕西省唯一在全省范围内承担国家重点保护的一、二级野生动物“野外抢救、饲养繁殖、科学研究、宣传教育，开发利用”的专职机构。1987年筹建，1993年由原国家林业部批准建立，2001年经陕西省编委正式批准成立的县处级全额公益性事业单位，隶属于陕西省林业厅管理。由于机构改革，2020年7月陕西省珍稀野生动物抢救饲养研究中心更名为秦岭大熊猫研究中心（陕西省珍稀野生动物救护基地），编制40人。“中心”占地500亩，现有动物种群数量达298只（头）。其中Ⅰ级保护动物263只（头），包括大熊猫22只，金丝猴32只，朱鹮197只，羚牛32头。“中心”现有科技人员19名，其中正高级职称2名，副高级职称5名，配置有生理生化实验室、繁殖实验室、微生物实验室等7个实验室以及疾病防治设施设备，能够正常开展营养学分析、常规检查、生理生化测定、微生物学检测和疾病治疗工作。

“中心”是陕西林业系统圈养羚牛的唯一单位，也是全国圈养羚牛秦岭亚种的重要种源基地，从1992年开始进行羚牛人工饲养繁殖，近三十年的探索研究，先后攻克了饲养繁育等技术难关，在羚牛饲养繁殖方面积累了一定的经验，多年的实践，总结出了用奶山羊喂养遗弃羚牛幼仔技术；开展羚牛幼仔饲喂技术研究，解决了断奶期仔牛因毛团堵塞幽门导致亚成体死亡率偏高的问题，提高了遗弃幼仔成活率。多年来，“中心”累计繁殖羚牛57头，目前羚牛种群数量32头，初步建立了羚牛人工繁殖核心群，为加强羚牛种质资源库建设，满足遗传多样性要求，种群发展规模拟定80头，“中心”将成为国内羚牛种群数量最多的科研繁育机构。

1 标准起草工作概况

1.1 任务来源

根据原国家林业局科技司《林业行业标准修订项目合同任务书》（项目编号2013-LY-170），陕西省珍稀野生动物抢救饲养研究中心（简称“中心”）负责承担《羚牛人工饲养技术规程》编制工作。该项目起止时间为2013年1月至2014年12月。协作单位为西北农林科技大学、陕西省动物研究所、黑龙江

省野生动物研究所等单位。由于种种原因，导致该项目从2014年起一度中断，2017年下半年重启该项目，2018年9月完成此项目。

1.2 标准起草的目的意义

在充分吸收和借鉴国内其他行业认证体系的先进经验和管理方法的基础上，构建圈养羚牛保护繁育管理体系，对于改进和提高圈养羚牛管理水平，保障动物福利水平，最终实现资源可持续利用有着重要作用，同时这也是一种理念创新、管理创新，也符合国际惯例。

1.3 标准的提出

本标准由原国家林业局科技司提出。

1.4 标准的技术归口

本标准由全国野生动物保护管理与经营利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369）归口。

1.5 标准的起草规则

本标准按照GB/T 1.1—2009给出的规则起草。

1.6 标准的起草单位

本标准由秦岭大熊猫研究中心（陕西省珍稀野生动物救护基地）、西北农林科技大学、陕西省动物研究所、黑龙江省野生动物研究所负责起草。

1.7 标准主要起草人及承担的工作

序号	姓名	单位	性别	专业	职称/职务	分工	电话
1	贾康胜	秦岭大熊猫研究中心（陕西省珍稀野生动物救护基地）	男	野生动物保护	高工	标准起草	13572978805
2	雷颖虎	秦岭大熊猫研究中心（陕西省珍稀野生动物救护基地）	男	野生动物保护	主任/教授级高工	征求意见	13509185620
3	高更更	秦岭大熊猫研究中心（陕西省珍稀野生动物救护基地）	男	野生动物保护	副主任/高工	征求意见	13772098395
4	任战军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	男	野生动物保护	教授	意见汇总	13891852198
5	孙红瑜	黑龙江省野生动物研究所	女	野生动物保护	研究员	意见汇总	13946105536
6	张强	秦岭大熊猫研究中心（陕西省珍稀野生动物救护基地）	男	动物医学	高工	资料收集	13488466783

7	白绪祥	秦岭大熊猫研究中心（陕西省珍稀野生动物救护基地）	男	野生动物	工程师	资料搜集	13572462120
8	张军凤	秦岭大熊猫研究中心（陕西省珍稀野生动物救护基地）	女	野生动物保护	高工	资料收集	13572590907
9	张洪峰	陕西省动物研究所	男	野生动物保护	助理研究员	资料搜集	13892865583

1.8 主要起草过程

项目下达后，按照项目任务书的要求，研究和制定了规程编制工作方案，开展羚牛人工饲养技术规程编制工作。由于种种原因，导致该项目从2014年起一度中断，2017年下半年重启该项目。

a) 成立规程起草工作组，制定工作方案。组织专业技术骨干成立了规程起草工作组，工作组成员具有较丰富的专业知识和实践经验，熟悉业务，了解规程编制工作的相关规定。工作组成立后，制定了工作计划，明确了内部分工及进度要求，落实了责任。

b) 调查研究，收集资料，撰写初稿。起草组织人员赴秦岭野生动物园、北京动物园等国内羚牛饲养单位进行调研，了解国内羚牛人工饲养现状，广泛听取科研院校、管理部门和具体从事羚牛饲养一线人员的意见，收集并查阅了相关资料，在此基础上起草了技术规程初稿。本规程在制定过程中参考的标准及文件见表1

表1：参考的相关标准.

序号	标准代码	标准名称
1	GB 5749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2	GB 8978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3	GB13708	饲料卫生标准
4	GB18596	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5	GB 19645	巴氏杀菌、灭菌乳卫生标准
6	LY/T 2499	野生动物饲养场总体设计规范
7	LY/T 2500	活体野生动物容器
8	LY/T 2806	野生动物饲养从业人员要求
9	NY/T 388	畜禽场环境质量标准
10	NY/T 471	绿色食品 饲料及饲料添加剂使用准则
11	NY/T 2696	饲草青贮技术规程 玉米
12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645号	饲料和添加剂管理条例

c) 召开技术规程工作研讨及评审会，修改形成征求意见稿并征求意见。

2017年10月20日，组织召开了技术规程制定工作研讨会，起草工作组人员进行了讨论，对技术规程的编制原则和内容进行了研讨，对技术规程初稿全文进行了修改，修改形成了征求意见初稿（第一稿）。

2017年12月至2018年5月，就《羚牛人工饲养技术规程》初稿征求专家意见，征求对象主要为科研院所及研究机构。共寄出邮件5份，收到反馈意见3份，包括陕西省动物研究所吴家炎、中国科学院兰州兽研所牛春娥、陕西省质量监督局姜焯等。按照3位专家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对规程初稿进行了修改和完善，修改形成了征求意见稿（第二稿）。

2018年6月至2018年9月。就征求意见稿征求高校科研机构及各饲养单位专家意见，共寄出邮件21份，收到反馈意见21份，主要包括北京动物园、山西动物园、秦岭野生动物园、兰州动物园、济南野生动物园及有关救护中心和国内有关院校等单位。标准起草小组对反馈意见进行认真梳理，对征求意见稿进行修改和完善。形成了送审稿（第三稿）。

2018年12月15日，全国野生动物保护管理与经营利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2018年年会暨标准审查会在成都召开，与会专家对《羚牛人工饲养技术规程》送审稿（第三稿）逐条进行了审查，并提出了意见和建议，按照意见和建议，对送审稿进行了修改和完善，并形成报批稿（第四稿）。

2 标准编制原则

2.1 与有关法律法规一致，并与现行有效相关标准相协调，同时符合我国国情。

2.2 编写格式符合GB/T 1.1-2009《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的结构和编写》的要求。

2.3 确定标准主要内容的论据

2.3.1 标准内容框架

- a) 范围；
- b) 规范性引用文件；
- c) 术语和定义；
- d) 专项要求；
- e) 附录。

2.3.2 范围的确定

考虑到范围应明确表明标准的对象和所涉及的各方面，并指明标准或其特定部分的适用界限。因此，本标准范围表示仅适用于圈养羚牛保护繁育。

2.3.3 术语和定义的确定

为便于标准技术内容的理解，列出了4个与羚牛基本术语及其定义。规定了羚牛人工饲养中场地建设、饲料投入品、饲养管理、安全管理、人员要求、健康管理与卫生防疫、档案管理、谱系管理等技术要求。

3 预期效果

该标准的发布实施，将对于圈养羚牛保护繁育具有指导意义，促进我国羚牛移地保护工作的发展。

4 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的程度，以及与国际、国外同类标准水平的对比情况

无

5 与有关的现行法律、法规和强制性国家标准的关系

本标准主要引用了国标及林业行业标准，并结合林业保护实际应用进行了部分内容适度调整。与现行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无相互矛盾和抵触条款。

6 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经过和依据

该标准无重大分歧意见。

7 国家标准作为强制性国家标准或推荐性国家标准的建议

建议本标准作为推荐性林业行业标准发布实施。

8 贯彻国家标准的要求和措施建议(包括组织措施、技术措施、过渡办法等内容)

本标准为首次制定，建议在实施过程中先试行一段时间，根据实际应用情况，进行进一步的修订完善，以适应发展需求。该标准发布实施后，有助于进一步规范和指导圈养羚牛保护繁育工作，更好地为林业生态保护发展工作服务。